

四川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

学校：_____ 院系：_____ 专业：_____ 年级：_____ 班级：_____

学生基本情况	姓 名			性 别		出生年月		籍贯	
	身份证号 码			家庭人口		手机号码			
	详细通讯地址								
	邮政编码			家长手机号码					
	户口性质	☐ 城镇 ☐ 农村		学费标准	元/年		住宿费标准	元/年	
家庭成员情况	姓名	年龄	与学生关系	工作（学习）单位	职业	年收入（元）	健康状况		
特殊群体类型	☐脱贫家庭学生 ☐脱贫不稳定家庭学生 ☐边缘易致贫家庭学生 ☐突发严重困难家庭学生 ☐低保家庭学生 ☐低保边缘家庭学生 ☐特困救助供养学生 ☐刚性支出困难家庭学生 ☐其他低收入学生 ☐孤儿 ☐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☐残疾学生或残疾人子女 ☐烈士子女 （注：请按实际情况勾选，如不属于上述特殊困难群体，本栏可不填）								
影响家庭经济状况其他有关信息	☐1. 家庭人均年收入：_____元。 ☐2. 家庭遭受自然灾害情况：_____。 ☐3. 家庭遭受突发意外事件：_____。 ☐4. 家庭成员因残疾、年迈而劳动能力弱情况：_____。 ☐5. 家庭成员失业情况：_____。 ☐6. 家庭欠债情况：_____。 ☐7. 其它情况：_____。 （注：1. 请按实际情况勾选，并注明相应情况；2. 请尽可能提供相应佐证材料。）								

个人 承诺	承诺内容： （注：本人手工填写“本人承诺以上所填写资料真实，如有 虚假，愿承担相应责任。”）		学生本人 （或监护人） 签 字	年 月 日
班级 评议 建议	A.家庭经济特别困难 ☐ B.家庭经济困难 ☐ C.家庭经济一般困难 ☐ D.家庭经济不困难 ☐	陈述理由： 评议小组组长签字： 年 月 日		
院（系、 年级） 意见	经评议小组推荐、本院（系、年级）认真审核并公示_____个工作日后， ☐ 同意评议小组意见。 ☐ 不同意评议小组意见。建议调整为：_____； 调整理由：_____。 工作组组长签字（加盖部门公章）： 年 月 日			
校级 认定 意见	经学生所在院（系、年级）提请，本机构认真核实并公示_____个工作日后， ☐ 同意工作组和评议小组意见。 ☐ 不同意工作组和评议小组意见。建议调整为：_____； 调整理由：_____。 负责人签字（加盖部门公章）： 年 月 日			

注：1. 本表用于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，可复印；